#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 斯迪克
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子	联系电话: 010-56991899
保荐代表人姓名: 谢江鹏	联系电话: 010-56991899

#### 一、保荐工作概述

一、保存工作傚处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是
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每月查阅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监督和检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截至2024年4月,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转入基本存款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完毕。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2)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7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董监高行为规范等	
11.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事项(如有)	不适用	
(1)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持续符合《创业	774	
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4.3 条的要求;	不适用	
(2)特别表决权股份是否出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オな田	
第 4.4.8 条规定的情形并及时转换为普通股份;	不适用 	
(3)特别表决权比例是否持续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	<b>丁</b> 华田	
规则》的规定;	不适用 	
(4)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	不适用	
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不适用	
(5)上市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遵守《创	不适用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四节其他规定的情况。	1、但用	
12.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		
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	无	不适用
助、套期保值等)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	无	不适用
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i>)</i> L	^1.Æ/11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		
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	无	不适用
的重大变化情况)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

	履行承诺	
1、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2、股权激励承诺	是	不适用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	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谢江鹏	王 子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30日